

## 宁夏成丰农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(任免情况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吴学东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同第二届董事会。

董事、董事会秘书杨丽娟不再代行财务总监职责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4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26,712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89.04%，会议由丁生国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(二) 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新任财务总监吴学东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

新任财务总监吴学东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(三) 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。

## 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上述人员的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 / 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上述人员的任免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夏成丰农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夏成丰农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22日